

12.16

寧國文史資料選輯

第四輯



1988

8233/26

宁国文史资料选辑

第四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国县委员会编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目 录

北伐战争时期的宁国县长——陈毅	杨兆庆 (1)
宁国县保安中队暴动始末	朱耀庭 (5)
宁国教育述旧	李德清 (7)
建国前宁国县教育机构负责人任职名单	高茂森 (29)
宁国县立初中创办概况	王绍安 江长达 (31)
建国前的宁国师范	宁国师范 (34)
宁国县的养正学堂和女子小学	张文山 (39)
宁国县私立洁心小学	文史办 (41)
私立万慈小学	郑昌海 (45)
宁国县畲族教育的发展	兰开友 (46)
解放前的宁国县民众教育馆	徐维谦 徐振纲 (49)
回忆《宁阳学艺社》	王绍汉 (52)
周赞与《九华山志》	孙运伦 徐金龙 (57)
关于程良有烈士的事迹	王绍汉 (63)
李瑞庭烈士传略	邵平 (65)
忆外祖父凤鸣岗	李凤生 (69)
回忆我们的父亲	方绍煌 (72)
唐德和先生生平	帅庭兆 (76)
曹禄寿同志生平事略	项凯 高茂森 (79)

张之钦先生事略.....汤莘野(83)
先父孙益勤生平.....高维建(85)

宁国县的民族概况.....文史办(87)

建国前宁国县宗教简况.....文史办(88)

建国前宁国县民间婚丧习俗.....叶存银(98)

宁国县的灯会.....宦昌胤(107)

宁国县工商联发展简况.....政协工商组(113)

抗日战争时期宁国的驻军情况.....徐振纲(116)

回顾历史话宁国.....文史办(118)

古怀安县故城遗址初探.....喻长辉(127)

东津桥险遭炸毁记.....杨兆庆(132)

古桥焕青春.....张玉明(134)

来自边疆的汇报

——在云南的宁国人.....苏达武(137)

宁国农谚.....徐振纲(142)

北伐战争时期的宁国县长—陈毅

杨 兆 庆

1927年3月，从广东挥师北进的国民革命军北伐铁骑饮马长江。北伐先遣军二军第六师第十八团自湖北沿江东下，势如破竹，月初即尾追北洋军阀“五省联军”孙传芳残部进驻宁国山城。原北洋政府宁国县知事赵熙民闻风逃遁。北伐军二军六师师长戴岳任命十八团党代表陈毅为宁国县长，并抽调该师政治部邓谷等三人，襄助陈毅组成县政府，邓谷任县政府政治指导员。

陈毅是北伐革命军中精明强干的优秀政工干部。他接篆视事，立即深入民间，广泛调查。了解到在北洋军阀的反动统治下，宁邑政治黑暗腐败，人民负担沉重，生计维艰。遂与邓指导员共商振兴大计。决心发动群众，改革政治，从根本上革除弊端，开创新局面。

新县政府于三月十日在城南门高等小学堂召开知识界士绅及城关教师、学生座谈会，讨论本县政治改革及建设。陈毅在会上作了国民革命历史的演讲。十一日在学校操场上举行群众大会，邓指导员作关于三民主义的报告，数百人听了讲演。

为了巩固革命秩序，打开政治局面，县政府号召全县进步青年、工友、农友参加革命组织。陈毅亲自带领骨干深入各行各业，组织企业工会。先后成立了以河沥溪上下游船夫和西街机场织布工人为主体的宁国县工会，以双龙一带租种学田和千亩畈一带租种地主田地的佃农为主体的县农会，以城关附近小学教师为主体的教育会。陈毅还亲自组织领导当时滞留在家的宁国旅外学生组成学生会。接着陈毅吸收胡乐小学教师喻宗元，城内福音堂小学教师杨效光及河沥镇进步商人胡懒僧等，由邓谷领导建立了中国国民党宁国县党部，直接领导民众运动，由县城到四乡开展革命宣传活动，古老落后的宁国山城掀起了波澜，局面活跃起来了。

革除弊政，陈毅决定从减轻人民负担突破。首先发布通令，厉行取消田赋附加税；又将县署延用的旧差吏辞除数名，留用的精干人员及卫队士兵则加给薪俸，不准额外向百姓勒索摊派，否则一经查实，即以反革命论立予枪决。

陈毅、邓谷认识到教育事关重大，而宁国县原教育局长洪兆奎于年前病逝之后，虽由督学邹谦代理全县教政，但由于北洋溃军窜扰，地方不靖，教育行政实际上处于瘫痪状态。新政府决定以革命精神，大力整顿教育工作。首先将以前军队占用学校毁损的校具设备迅速修复。接着，于三月十四日下午三时召开临时教育会议，通知城关教师一律赴会，届时到会三十多人，陈毅、邓谷均出席了会议。陈毅致开会词，继而邓指导员发表县政府关于整顿教育的意见，会议经过讨论协商作出五项决定：一、改县教育局为教育委员会；二、县教育委员会设委员五至七人，于其中设常务委员（主任）一人；三、教委会委员薪俸按前教育局长及督学薪支数分配。常务委员月支三十元、委员月支二十元；四、教育经费向全县公开，从前之无益公产应调

查清理，拨充学产；五、酌量增加学租租额。会上选出邹谦、胡荣庭、吴觉民、任海清、章良佐为教育委员会委员（常委委员当时未决定）。县教育局督促全县学校，尽快恢复教学秩序，开展教学业务。

陈毅大力倡导男女平权、反对压迫歧视妇女的封建陋习，利用各种机会劝导妇女放缠足，宣传妇女享有和男人一样的政治权利和财产继承权。适值港口大地主毛家伦另结新欢、虐待前妻。县政府传齐男女双方调解无效，遂判决毛家伦全部财产与其妻平分，毛恃强不服，陈毅把他送进了监狱。

陈毅主持县政的一系列革命措施给本县土豪恶霸势力以沉重打击，限制了他们的一些特权，引起了土劣的反对。大地主刘汉文为首组织反动地主武装，暗中活动，准备伺机向革命反扑。陈毅了解实情，胸有成竹，沉着应付。始则佯作不知，当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厉行“清党”活动时，他在奉上级命令撤退前夕，向刘汉文的反动据点发起突袭，彻底消灭了这伙地主武装。凯旋回城，稍事部署之后，陈毅即对外宣扬往胡乐查验命案，实则率部经徽州往江西而去。

国民党反动派控制宁国之后，虽立即大肆组织动员“声讨”陈毅，但陈毅在宁国的革命政绩已在人们心目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注：

1、本文的陈毅是湖南人（不是同名的陈毅元帅）共产党员，第二军第六师师部秘书，当时在第八团工作。而陈毅元帅

是四川人，1927年在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任党委书记。南昌起义时在十一军二十五师七十三团任党代表。

2、本文系李德清同志根据有关档案资料协助整理而成。

宁国县保安中队暴动始末

朱 跃 庭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冬，我县发生一起共产党员吴玉森，策动县保安队二中队队长共产党员朱一武装暴动事件。事件的始末记述如下：

一、共产党员吴玉森，原籍河南省光山县人，寄居我县，当时父母俱在，兄弟六人，玉森老二和四弟以修理钟表为业，三弟与父母以饮食为生，他广交朋友，爱好弹唱，县保安队中队长朱一也是好友之一，在暴动前吴就携妻返回原籍作暴动准备。

二、共产党员朱一，是本县罗溪乡向阳村人，当时任县保安队二中队队长，向与吴玉森交往甚密切。

三、民国二十一年冬，共产党员吴玉森由原籍潜回宁国，与保安第二中队队长朱一取得联系，密谋组织暴动，就在十二月十三日夜三时，由中队长朱一发动该队全部官兵配合吴玉森以假解案为名，意图先攻县政府，开放监狱，不料被县政府警卫队长解墨林率部顽抗，只缴获守卫枪一枝，复返储存枪弹库，缴子弹五箱，短枪五枝，城内并未惊动市民，即出南门过小河经平兴，向梅林、石口、狮桥进发，抵狮桥后与驻该地中队胡排联合一处，打富济贫，穷苦人民积极响应，地主豪绅，恐惧

万分，终因这支武装无组织可投，各自分散，大部份士兵仍携械回城归队，中队长朱一，分队长吴华堂、号兵八斤子（不知姓名）三人回到福建投国民党军五十六师朱一旧友汪宗鲁处投军，暂避风云。

四、朱一等三人逃至福建后，未将真情告汪，汪在家信中随笔提及朱等已来他处工作，消息很快被县政府察觉，县政府即去函师部先将朱等三人扣押，由县政府派队前往福建迎提，当时为了避免回宁执行再起风波，将朱一、吴华堂、八斤子三人经宣城时，由宣城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执行枪杀。

五、暴动时进县政府以假解案的人，前面都是披着长衣，发生战斗时即卸下长衣，在事后发现脱下的长衣里，有一件八团长袍子是吴玉森平时穿的，所以认定此次有吴在内，至此吴就音讯全无，直至解放后某年，其子由原籍来我县三叔处探亲，据云其父解放后曾在原籍河南省光山县粮食局工作，1958年在职病故。

六、民国二十二年，我县新任县长陈同桢因为保安队部份官兵受共产党员策划暴动事件，曾加强基层保甲组织，清查户口，实行联保连坐严防外来游散人口入境，防止异党活动，在严防异党活动中，陈县长曾将时任二区（石口）区长陈方来，初小学校长宋传贤相继拘捕入狱，在案件调查过程中，陈方来由其胞侄方时傑到上海面请杨孝天来信保释，宋传贤在宣城读书时已参加共产党，宋办了自首自新手续获释，自此在我县就牵动了不少人都办了自首自新，这就是我县国民党政权所谓“肃反”工作的开始。

宁国教育述旧

李德清

宁国地处皖南山区，旧时交通闭塞，人口居住分散，少有繁盛村镇。但由于土地肥沃，物产丰富，开发较早，所以文化教育源远流长。旧县城东隅有夫子巷古坊，今县境南端存孔夫关遗迹，相传孔子南游曾“过往信宿”，本县为“圣人过化之邦”。可是，“宁自汉而唐人文不可考”（吴伟儒：《西津书院序》），五代以前宁国教育状况今不见诸文字。史籍记载，自宋以后，本邑各地均有家学村馆出现，县府则于崇宁年间（公元1102—1106年）创设官学，开始了宁国正规教育的历史。

在长达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里，真正关于本县封建教育的文字记载，始于北宋崇宁年间，到清光绪二十四年（公元1898年）朝廷诏废科举止，其间官学与私学始终并存。宁国旧志书记载的官办学校仅有县学，社学和官学的附庸——书院，则是官私两性兼有的“乡学”。至于私学（私塾），则未有任何记载。

1、县学

古代郡、府、州、县的官办学校称“学官”，又名“黉学”，是儒学和文庙合一的机构（故也称“庙学”）。郡县设学自唐代开始。北宋崇宁年间，朝廷“议令州县皆立学”，宁国始创官学于城东夫子巷。绍兴年间（公元1131—1162年）遭兵燹徙建于县城东门外，南宋末年毁于兵火。明洪武十五年（1382年）本邑知县郑承事、宣德年间教谕罗纶复创构学官于县城西门外（今城关一小、宁国中学一带）。明朝正统年间，知府袁旭及知县刘清嫌本邑县学不够轩敞，予以增拓扩建。宏治年间，知县孙珍又在正殿西侧建明伦堂。而后历代在此基础上都有规模不等的修建。县学的主要建筑有文庙（大成殿、东西庑房及名宦、乡贤祠）、明伦堂及教谕、训导二衙署（清同治四年后，教谕、训导衙移东门县署前）。在县学的后面，还专门辟有学生习武的场地“射圃”。抗日战争期间，本县学宫遭日机轰炸，幸存的部分建筑解放初即辟为小学，亦已于近年被拆除，学官旧观已不复存在。

县学由县令主持，明代在宁国任职的罗近溪、姜荃林、谢绍芳、钞奇，清代任职的马光、陈养元、梁中孚等邑令都较注重学务，在本邑教育方面有所建树。元朝以后，县学校务由专门的学官——教谕和训导负责，其任务是导束生徒，按季考课，维修学官，并佐助知县举行祭孔典礼。自明洪武元年（1368年）至清光绪三十年（1904年），本县历代学官计有225人（教谕109人，训导116人）。其中明代的林圭、罗纶、王皞、樊珪、傅以智，清代的樊熙朝、何金麟、裴铨、曹焕等人治理学务都很有成绩。

自唐代始，县学的生徒称为“生员”，也称“秀才”，由

童生考入。官学招生历朝都有一定的限额，据旧志记载，清初顺治五年（1648年）定额宁国每岁取廩膳生（官府供给米银的学生）12名，增广生（定额基础上增补招取、不领银米的学生）20名，附学生（再次扩招、不领银米的学生）25名。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宁国定额每岁取文童16名为廩膳生。自雍正二年（1724年）起，一般每岁取廩膳生20名，增广生20名，每两年可举一贡生（《安徽通志稿》）。有遇庆典之年，朝廷下颁恩旨增取不等的学额。童生读完私塾欲入县学，须向县衙报名，并须取得本县廩膳生所具保结，再经县、府、院三级入学考测合格，方可进入学官，别称“入泮”、“游庠”。童生入县学，要履行隆重的统订礼制“送学仪”。

儒学的教学内容完全服从于科举考试的需要，一直是四书五经、《资治通鉴》、《文章正宗》、《名臣奏议》等儒家学术。在县学就读的生员每年参加一次岁考，两年参加一次季考。宁国的考棚（又称试院）于清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由知县林自立倡令全县士民捐建，址在城东门内。咸丰十年（1860年）毁于兵火，同治四年（1865年）知县蔡铎在其址建县署大堂，两廊八间房舍兼作考棚座号。

县学的经费来源主要依靠学田取租及官库支給。旧志记载，宁国明代有学田二十亩八分七厘七毫，分布在县城西郊青华观附近。《皖省志略》载：“宁国儒学在清嘉庆年间有学田七十六亩多，折征银34两有余。”学田多为本县历代官吏捐置及士绅大户输赠，逐年增多。虽在咸丰年间的兵灾疫荒中损失甚剧，但嗣后续损续置，积至民国初年，县学（包括书院）学田有3512亩，学地317亩8分，年收租谷4,200,070斤。县学建有储米粮仓，明嘉靖《宁国县志》载：“儒学仓储米

350石，年耗87石5斗。”

县学每年春秋二季仲月举行祭孔仪式。文庙置有祭仪所需的全套礼器，礼仪活动有统制的程序，十分隆重认真。祭典中，知县为正献官，教谕、训导为分献官，他们穿祭服率生员在礼乐声中供献香烛牲帛，行三跪九叩大礼，并宣读朝廷礼部统颁的祭文。清代宁国县文庙祭祀经费为每年正银48两，每月朔望香烛费二两四钱，在地丁存田项下开支。

2、书院

作为官学的补充，我国自唐代开始出现了书院。这种学校经费私筹，学术研究比较自由，师生关系较为融洽，既是教育场所又是学术研究机关。元代书院逐步官学化；明代书院有了科举名额，成为科举附庸；清代书院则完全沦为官立教育机关。宁国历史上创有凤山书院（明德书院）、谢侯书院和西津书院。凤山书院为明代正德（1506—1532年）中知县王时正在县城西门外旧射圃之前（西街附近）创办，明末渐圯。谢侯书院在县城西门外关帝庙殿右遗爱堂（今宁国中学西北角），为明崇祯八年（1635年）知县谢绍芳创立，也在明末毁于兵火。清康熙十六年（1677年）知县马光因凤山书院久废，遂在西津桥东潞建西津书院。道光之后，西津书院讲席久虚，房舍渐毁，终于咸丰十年没于兵火。同治七年（1868年），知县徐珂修复西津书院，并聘本县举人周斌（胡乐人）为书院掌教（山长）。后西津书院至清末逐渐衰落荒芜，终在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改办为新式学堂。

学生进入书院读书也须经过甄录考试，无论举人、监生、秀才、童生均可应试入学。每所书院生额多则五六十名，少则十余名，分正课（额内正取）、附课（逾额增取）两等。院生

每月领膏火费（生活费）和月课银子二至三两。在书院讲学的主要是地方行政长官或延聘的名士。曾在本邑书院聚徒讲学较有名气的士人有明代的王龙溪、罗近溪、陈九龙、邹东郭、余珊（邑人）、杨逊（邑人）和清代的马光、汪崑、吴伟儒（邑人）及周赞等。

3、社学

元、明、清三代的地方官还办有社学，这是一县之内最基层的官学。元制五十家为一社，朝廷规定每社设学一所，但本县旧志未见记载。明洪武八年正月，太祖下诏“令各府州县皆立社学”、“……乡社之民延师儒以教民间子弟（15岁以下之幼童）”（《续文献通考》）。宁国现存最古的本邑志书——明代《（嘉靖）宁国县志》记云：“社学在东兴门外，今废”。清代《（顺治）宁国县志》、《（嘉庆）宁国府志》均记曰：“宁国旧有社学，不知何年荒废，基址尚存。今社学又有二：一在城东北，明隆庆六年（1572年）县令徐一棵自东郭门外迁建于此。一在县西街，系税课局故址。明万历二年（1574年）知县叶之盛建”。社学一般择品学兼优的生员充为教师。“凡近乡子弟，年12至20岁有志为文者，俱令入社学肄业。”（《续文献通考》）。

由民间募款或宗祠产业而建的公学称为义学，大多招收贫家子弟，免收或少收学费。明代嘉靖癸丑（1553年）榜宁国进士许汝霖在崇禎年间谢官家居时曾立义学。清代本县县城西门内有义学一所，为清康熙四十三年（1704年）知县苏珙创立，后来废圯。同治七年十一月，知县徐珂恢复县义学，聘本县著名学者周夔为义学总师。光绪初年义学移附于西津书院。至于乡间散建的宗族义学，旧志未录，今已失考。

古代,本县官方还设有专科学校,那就是明洪武十七年(1384年)设立于县城外门谯楼下的阴阳学(古天文历法学)和同年设立于县城东街惠民药局之内的医学。阴阳学有教师(称“训术”)一人,授阴阳生五人;医学有教师(称“训科”)一人,授医年生五人。历代县志对这两种学校具体办学情况均未详载。

4、私塾

旧社会,宁国初等教育的主要形式是私塾(蒙童馆)。自古以来,各种塾馆几乎遍布全县,对古、近代文化教育起过重要作用。私塾分塾师自办的(称“学馆”)、士绅富户延师家中教授子孙的(称“家塾”)及由祠庙地产收入或私人资助开办的(称“族学”)三类。各种私塾自清末起虽有逐步改革,但一直在本县城乡延续不断。据不完全统计,民国初年宁国有私塾一百余所。民国三十年(1941年)全县私塾总调查,本县共有私塾98所。次年本县奉令将改良私塾办成代用短期小学,后又全部改办为保国民学校。但抗战以后省教育厅倡导私人办学,私塾在本县又大量出现。解放初宁国仍有私塾85处,1951年7月全县尚有私塾67处。人民政府对私塾大力接收改造,改办为新式小学,但直至1963年底,最后存在的南极乡半山和李家坊两所私塾停办,私塾才在本县绝迹。

私塾一般都因人(塾师)而设,时办时停,无延续性。每所塾馆一般仅有一位教师,十几至二十名学生,甚至只有几名学生,没有固定的学习年限。教材大都采用《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以及《幼学琼林》一类的启蒙读物,主要进行识字、书写等启蒙教育和灌输封建道德;高一级的则教以《孝经》、《四书》以至各种经书。教学方法片面注重背诵、练习,并盛行体罚。“既违儿童心理,又背世界潮流”。加之

山乡私塾“房舍多半破败简陋，湫隘污秽，空气光线毫不注意，儿童踣处其间，身心共感妨害”（1933年10月汪春霖：《改进宁国教育计划》）。民国期间，本县著名塾师有梅伯期、徐云涛、陈介珙、向日寅、胡镜清、程石民等人。

唐代以后，士人欲取功名，须通过乡试、会试、殿试三阶科举考试。乡试一般每三年在省城举行一次。明清两代，宁国生员一般赴南京（江宁）应试。生员启程应考，县府要在衙署正堂举行隆重的“宾兴仪”，由知县主持饯行。赐酒之后，鼓乐导送赴考生员至县衙署仪门外。乡试取中的称“举人”，有了做官的资格。会试于乡试的第二年春季在京城礼部举行，取中的为“贡士”，殿试为皇帝主持的考试，取中者统为“进士”，其第一名称“状元”。科举考试的主要内容为八股策论和试帖诗，把灌输孔孟之道与功名利禄引诱相结合，严重地摧残和腐蚀知识分子的思想。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只有富家子弟才能入学；严格的科举禁锢之下，学生被困锁于四书五经之中，只有少数学子可以登堂入室，步履仕途。据旧志统计，宁国自北宋熙宁九年（1076年）王平（罗溪人）首举进士起至清末废除科举止，宋代中进士39名，明代中进士12名，清代中进士7名；明代考中举人41名，清代考中举人19名（元代从世祖至元九年到仁宗延祐二年近50年不设科举，仅查得宁国籍进士3名、举人2名）。其中仅有云梯人吴潜于南宋嘉定丁丑（1217年）考为进士榜首，为本县唯一状元。

由史志文字纵观宁国古代教育事业，以南宋、明代中后期及前清较为兴旺。清末，封建制度日薄西山，科举制度渐趋消亡，封建教育也逐步土崩瓦解。

二

宁国在清朝咸丰年间屡遭战争和瘟疫摧残之后，境内“土